

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9月5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会议于2017年9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鹿鹏先生召集并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亲自出席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下列事项：

一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银团贷款并授权管理层办理的议案

为了更好的适应公司业务发展对铺底流动资金的需要，同时调整公司负债结构，缓解公司资金周转压力，并强化银企合作关系，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，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公司董事会授权融资规模范围内，与公司相关债权银行协商，推进并组织银团贷款，以替换现存短期流动资金贷款。具体的条款以届时签署的贷款合同为准，公司将在签署正式的银团贷款合同后及时披露相关内容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保千里视像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9月10日